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3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 30 分

地點：求真樓 4 樓 K401 會議室

出席及請假人員：如簽到表

主席：郭校長伯臣

紀錄：張淑真

### 壹、宣布出席人數、會議開始

### 貳、主席致詞

### 參、報告事項

一、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校務報告（報告人：郭校長伯臣）

二、頒發本校 113 年度講座及特聘教授聘書

（一）卓越講座教授：體育學系李炳昭教授、教育資訊與測驗統計研究所楊志堅教授

（二）特聘教授：數位內容科技學系吳智鴻教授、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林欣怡教授、數學教育學系林原宏教授、數位內容科技學系陳鴻仁教授、體育學系程一雄教授、特殊教育學系廖晨惠教授

### 肆、宣讀及確認 112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紀錄

決定：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 伍、歷次會議決議或指示未辦結事項檢查情形彙整表一案

案由：112 學年度歷次校務會議決議或指示未辦結事項檢查情形彙整表一案，敬請鑒察。（報告單位：秘書室）

說明：

一、本案係依 112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決議檢核辦理。

二、本次檢查結果，列管案件共 9 件，業請各承辦單位填具辦理情形，並經彙整如下表。建議解除列管 9 件，繼續列管 0 件。

擬辦：本案未辦結事項部分，擬請各主管單位繼續積極辦理完竣。

決定：照案通過。

### 陸、各單位業務工作報告

■ 教務處—黃教務長寶園報告：

- 一、本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際選課，本校選修他校課程計 64 人次，他校選修本校課程計 19 人次。
- 二、臺灣國立大學系統新學年度跨校輔系、雙主修人數，本校學生跨校修習輔系人數最多。
- 三、本校 114 學年度研究所甄試入學招生考試報名日期自 10 月 9 日至 10 月 29 日，請各委員、各系所主管協助宣導，以提升報考人數。
- 四、本校 114 學年度申請辦理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七條招生作業計畫，業經教育部同意辦理，招生名額為管理學院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2 名。

■ **學務處—羅學務長豪章報告：**

- 一、本校 125 週年校慶運動會受操場整修工程影響，本處研擬四項替代方案（中正樓全日活動、中正樓半日活動、實小操場全日活動、實小操場半日活動），經全校學生票選，前述四項方案得票比例分別為 15.8%、48.7%、17.2%、18.3%，依投票結果校慶運動會於中正樓舉辦半日活動。
- 二、配合運動會場地變更為中正樓，原定校慶及運動會辦理日期對調，校慶於 12 月 6 日（週五）舉辦、運動會於 12 月 7 日（週六）舉辦。運動會活動時間預計為 8：40 至 12：00，預定流程包括各學系創意造型進場大賽、韻律體操與民俗代表隊表演、教職員工趣味競賽及學生拔河比賽。

■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楊處長裕貿報告：**

- 一、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辦理大一新生、轉學生職能測驗 UCAN 團班測驗，透過教育部大專校院就業職能平台（UCAN）辦理學生職能測驗，聘請專業職涯輔導 GCDF 講師帶領測驗與解析測驗意涵，特別感謝大一各班導師協助。為瞭解大二、大三學生經本校培育後之測驗情形，於暑假期間推動大二、大三學生「UCAN 自主檢測獎勵方案」，至 10 月 13 日填答截止日，大二學生填答率為 93%、大三學生填答率 81%，相關資料將移請校務中心協助分析。
- 二、今年度「畢業一、三、五年就業調查情形問卷」填答率，畢業一年為 82%、畢業三年為 75%、畢業五年為 68%，感謝各系所辦、主任協助連絡學生，完成問卷填答。

※校長裁示：學生畢業一、三、五年就業情形問卷及 UCAN 問卷皆與校

務運作相關，外部亦會檢視各問卷填答率，未來仍請各院系所協助提升相關問卷之填答率。

■ **主計室—郭主任玉梅報告：**

- 一、本室預訂於本(113)年 11 月 19 日下午 2 時召開 114 年預算分配審議會議，敬請各單位主管預留時間。
- 二、教育部近期來函要求各學校固定資產執行率需達 95%，本(113)年度計網中心相關網路建置、操場整修所佔比率大。操場整修今年度預計恐無法完工，但仍期望工程進度可按照進度再超前一點，若有部分執行亦可納入今年度執行率，讓本校整體執行率盡量達到 95%。
- 三、113 年度調薪需要 3 千 600 多萬元，教育部僅補助 3 千萬元左右，約佔 84%。114 年度預計調整薪資 3%，教育部補助額度也已確認，惟 114 年度預算目前尚在立法院審議中。粗估 113 年及 114 年調薪，本校每年度需要增加 5 千 5 百萬元支出，教育部補助總數約 4 千 200 萬元，補助比率約 76.84%。扣除教育部補助款，本校自 114 年度每年度需增加 1 千 200 萬元支出，將影響本校經常門支出額度，請校長及各位師長繼續協助爭取資源挹注。

■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陳主任秘書盛賢報告：**

截至 113 年 10 月 6 日止帳載定期存款 1,996,440 千元，累計利息收入為 22,336 千元。

■ **其他各單位之報告資料請參閱會議議程資料**

## 柒、討論事項

### 提案一

案由：「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修正草案，提請審議。(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 一、「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業經教育部於 113 年 3 月 6 日以臺教學(三)字第 1132801024A 號令發布，該防治準則係配合性別平等教育法於 112 年 8 月 16 日修正公布施行(部分條文自 113 年 3 月 8 日施行)，爰依該防治準則修法內容配合修正本校防治規定。修正條文業經 113 年 7 月 5 日本校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及 113 學年度第 1 次法規委員會審議通過。
- 二、現行規定共計 36 條，本次修正及新增規定共計 39 條，修正重點包括修

正本規定名稱、增訂學校對實習場域的性騷擾防治責任、修正校長及教職員工應遵守與性或性別有關之專業倫理事項、且考量近年事件處理實務之需要，將「涉及公益」由性平會會議決議以檢舉案形式啟動調查、調查程序「重大瑕疵」之定義等函示規定及程序措施綜整列入本規定。

三、檢附本案修正草案、修正條文對照表、現行規定、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節錄)及法規會會議紀錄(節錄)各1份。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

**案由：**「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 一、「各級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準則」，業經教育部於113年2月16日以臺教學(三)字第1132800482A號令訂定發布，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九條第二項規定，參照「各級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準則」，修正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條文業經113年7月5日本校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討論通過及113學年度第1次法規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 二、現行規定共計10條，本次修正計7條，修正重點包括增列性平會委員得視需要聘家長代表及性別平等教育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為委員及明定不得擔任學校性平會委員之不適任情形。
- 三、檢附本辦法修正草案、修正條文對照表、現行條文、各級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準則、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紀錄(節錄)及法規會會議紀錄(節錄)各1份。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三**

**案由：**有關新增設「中等學校科技領域資訊科技專長專門課程」一案，提請審議。(提案單位：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113年9月24日113學年度第3次處務會議及113年10月1日113學年度第1次校務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二、配合本校111-115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具體策略2-1「提升師資生數位教學能力」方案2-1-1中等教育學程增設第二領域專長(國中)/領

域科專長（高中）/群科專長（高職）計畫，擬增設培育「中等學校師資類科科技領域資訊科技專長」，由資訊工程學系及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規劃專門課程。

三、依據教育部「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職前教育注意事項」第四點規定：各大學申請增設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學科、領域、群科之師資職前教育培育系所或課程應提報計畫書，其應包括之內容如下：

- （一）任教學科名稱。
- （二）參加規劃單位及人員。
- （三）負責培育任教學科之系所、組、學位學程，包括主要規劃系所、開課相關系所、中心。
- （四）專門課程規劃、專業師資，包括人數、任教課程規劃。
- （五）學校內部審查程序說明（培育規劃及專門課程應經學校相關會議審查通過）。
- （六）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之科目及學分，包括師資生最低應修畢及學校規劃之總學分數、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科目名稱及課程綱要、開設科目與課程對應本部所定專門課程架構表之課程類別及其最低學分數及相關文件資料。
- （七）其他說明事項。

四、依據教育部 112 年 10 月《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所定內容規劃中等學校科技領域資訊科技專長專門課程，要求學生修習最低學分數為 38 學分，其中必修至少 29 學分。各類別說明如下：

- （一）科技領域核心課程：要求最低學分數 2 學分。
- （二）演算法與程式設計：要求最低學分數 15 學分，其中必修至少 12 學分。
- （三）資料表示、處理及分析：要求最低學分數 6 學分，其中必修至少 3 學分。
- （四）系統平台：要求最低學分數 15 學分，其中必修至少 12 學分。

五、檢附「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計畫書」及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節錄）各 1 份。

六、本案如經審議通過，續提報至教育部申請核定。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四

案由：本校 111-115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修正案，提請審議。(提案單位：校務中心)

說明：

- 一、本案依據本校各單位提送之修正方案辦理並經 112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二、本校 111-115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前經 112 年 2 月 14 日 111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在案。本次係配合校務評鑑及高教深耕精準訪視重點建議事項，辦理 112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滾動修正作業。
- 三、經查現行中長程計畫之方案共 37 項，本次經各執行單位處理結果，計修正 31 項、其餘 6 項無修正；並依各執行單位修正情形，彙整修正本校 112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
- 四、檢附各方案修正情形及依據校務評鑑自評報告書所作之修正對照表及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節錄）各 1 份。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五

案由：有關本校組織規程第十一條、第十三條修正草案，提請審議。(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12 年 9 月 5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2202717 號函、本校 113 年 10 月 1 日第 1 次校務發展會議決議、圖書館同年 8 月 8 日圖書館 113 學年度第 3 次館務會議決議辦理。
- 二、本校組織規程現行條文 28 條，本修正草案修正 2 條（修正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九條），修正重點如下：
  - (一) 教育部 112 年 9 月 5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2202717 號函，同意本校「區域與社會發展學系國民小學教師在職進修教學碩士學位班」，自 113 學年度起停招，並同意自 113 學年度起新增「區域與社會發展學系碩士在職專班」。(修正條文草案第十一條第一項第二款第二目)
  - (二) 本校 113 年 10 月 1 日第 1 次校務發展會議決議，通過本校圖書館設置組別調整一案，順應潮流並考量本校校務發展與資源分配及人力員額有限等因素，將原有參考服務組業務併入其他組，組織從 3 組調整為 2 組，各組業務亦配合調整。另有關於圖書館組別名稱，委員如有相關建議，可向圖書館提出，後續再送校務會議審議。圖書館會後另於 113 年 10 月 8 日圖書館 113 學年度第 3 次館務會議決議，考量參考服務組裁撤，人力及業務分工調整後，閱覽典藏組維持原業務，原參考服務組業務多數移至採編組執行。

故「閱覽典藏組」組名不更動，「採編組」更名為「館藏資源組」。  
(修正條文草案第十三條第一項第六款)

三、檢附本校組織規程修正條文草案、修正條文草案對照表、現行組織規程、校發會會議紀錄(節錄)、圖書館館務會議(節錄)及教育部公函各1份。

決議：

- 一、修正條文生效日為 113 年 8 月 1 日。
- 二、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下午 4 時 29 分)。